

证券代码：688529

证券简称：豪森股份

公告编号：2021-026

大连豪森设备制造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归还暂时用于补充流动资金的闲置募集资金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大连豪森设备制造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0年12月4日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和第一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在保证不影响公司募集资金投资计划正常进行的前提下，使用最高不超过人民币1.5亿元的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使用期限不超过12个月。具体详见公司于2020年12月7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大连豪森设备制造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04）。根据上述决议，公司在规定期限内实际使用1亿元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并对资金进行了合理安排与使用，未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正常进行。

2021年11月3日，公司已将上述临时补充流动资金的1亿元闲置募集资金全部归还至相应募集资金专用账户，并将上述募集资金的归还情况通知了保荐机构及保荐代表人。

特此公告。

大连豪森设备制造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1年11月4日